

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

关于撤销江门市斑点豆托育有限公司“江海区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机构”称号的公告

根据《印发江海区创建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机构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江海卫〔2021〕161号）规定，区卫生健康局对已经命名的“江海区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机构”进行动态管理。经核查，现决定撤销江门市斑点豆托育有限公司“江海区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机构”的称号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

2023年9月22日